丽江民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决议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丽江民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了董事会会议。经讨论，一致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继续选举马亚斌为公司本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为 3 年，任期届满，可连选连任。

二、继续聘任马亚斌为公司总经理，负责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。

三、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总经理马亚斌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丽江民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2 月 21 日